

附件 3: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 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上年

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发挥退役军人在自治县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中的作用。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拟订退役军人留本县安置优惠优待政策措施；促进退役军人留在木垒，奉献基层；配合做好招录退役士兵充实南疆乡镇工作。

(三)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

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包括：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及下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 家，纳入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数 8，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 8 人，减少 1 人；退休 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2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5.9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24.3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41.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5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8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61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8.1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8.1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85.11	支 出 总 计	1485.1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55	1336.3	700.27	636.03					61	57.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3	15.23	15.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	15.23	15.23								
208	08		抚恤	911.64	854.39	231.6	622.79						57.2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4.69	4		4						0.69	
208	08	02	伤残抚恤	30.35	28	18	10						2.35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18	2.5		2.5						2.68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258.6	258.6	213.6	45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90.75	343.65		343.65						47.1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222.07	217.64		217.64						4.43	

208	09		退役安置	395.64	356.64	343.4	13.24						39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21.4	207.4	207.4							14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4.24	139.24	136	3.24						25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	10		1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2.04	110.04	110.04							22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26.54	108.54	108.54							18		
208	28	04	拥军优属	5.5	1.5	1.5							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8	17.19	11.61	5.58							0.8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1	11.61	11.6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	6.09	6.0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5	2.95	2.9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	2.57	2.5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6.47	5.58		5.58							0.89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89										0.89	
210	14	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5.58	5.58		5.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	12.48	12.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	12.48	12.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48	12.48	12.48									
			合 计	1485.11	1365.97	724.36	641.61						61	58.1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454.55	184.77	1269.78
208	05		15.23	15.23	
208	05	05	15.23	15.23	
208	08		911.64		911.64
208	08	01	4.69		4.69
208	08	02	30.35		30.35
208	08	03	5.18		5.18
208	08	05	258.6		258.6
208	08	06	390.75		390.75
208	08	99	222.07		222.07
208	09		395.64	39	356.64
208	09	01	221.4	14	207.4
208	09	05	164.24	25	139.24
208	09	99	10		10
208	28		132.04	130.54	1.5
208	28	01	126.54	126.54	
208	28	04	5.5	4	1.5
210			18.08	11.61	6.47
210	11		11.61	11.61	
210	11	01	6.09	6.09	
210	11	02	2.95	2.95	
210	11	03	2.57	2.57	
210	14		6.47		6.47
210	14	01	0.89		0.89
210	14	99	5.58		5.58
221			12.48	12.48	
221	02		12.48	12.48	
221	02	01	12.48	12.48	
			1485.11	208.86	1276.2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 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365.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365.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6.3	1336.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9	17.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	12.4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65.97	支 出 总 计	1365.97	1365.9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8			1336.3	123.77	1212.5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15.23	15.2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	05	05	15.23	15.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	08		854.39		854.39	抚恤
208	08	01	4		4	死亡抚恤
208	08	02	28		28	伤残抚恤
208	08	03	2.5		2.5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8	08	05	258.6		258.6	义务兵优待
208	08	06	343.65		343.65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	08	99	217.64		217.64	其他优抚支出
208	09		356.64		356.64	退役安置
208	09	01	207.4		207.4	退役士兵安置
208	09	05	139.24		139.24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	09	99	10		10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	28		110.04	108.54	1.5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8	28	01	108.54	108.54		行政运行
208	28	04	1.5		1.5	拥军优属
210			17.19	11.61	5.58	卫生健康支出
210	11		11.61	1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1	6.09	6.09		行政单位医疗
210	11	02	2.95	2.95		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3	2.57	2.57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	14		5.58		5.58	优抚对象医疗
210	14	99	5.58		5.58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221			12.48	12.48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2		12.48	12.48		住房改革支出
221	02	01	12.48	12.48		住房公积金
			1365.97	147.86	1218.11	合 计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07	141.07	
301	01	基本工资	36.53	36.53	
301	02	津贴补贴	40.08	40.08	
301	03	奖金	20.14	20.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3	15.2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3	9.1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7	2.5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48	12.4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6	4.56	
302			6.4		6.4
302	01	办公费	0.85		0.85
302	05	水费	0.3		0.3
302	06	电费	0.3		0.3
302	07	邮电费	0.71		0.71
302	08	取暖费	1		1
302	11	差旅费	0.4		0.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		0.1
302	26	劳务费	0.3		0.3
302	28	工会经费	1.84		1.8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		0.6
303			0.39	0.39	
303	02	退休费	0.1	0.1	
303	09	奖励金	0.29	0.29	
		合 计	147.86	141.46	6.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53		3.24	1209.29							
208	08		抚恤		854.39			854.3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昌州财社[2023]73号 2024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昌州财社[2024]97号 2025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4			4							

208	08	02	伤残抚恤	2025 年地方伤残人员伤残补助、昌州财社 [2023] 73 号 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昌州财社 [2024] 97 号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8			28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昌州财社 [2023] 73 号 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昌州财社 [2024] 97 号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5			2.5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2025 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昌州财办社 [2024] 9 号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58.6			258.6							

208	08	06	农村籍 退役士 兵老年 生活补 助	昌州财社 [2024]75 号 2025 年 中央财政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预算、昌州 财社 [2023]73 号、2024 年自治区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昌州财社 [2024]97 号、2025 年自治区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343.65			343.65							
208	08	99	其他优 抚支出	昌州财社 [2023]73 号、2024 年自治区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昌州财社 [2024]97 号、2025 年自治区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217.64			217.64							
208	09		退役安 置		356.64		3.24	353.4							
208	09	01	退役士 兵安置	2025 年达 到退休年 龄部分退 役士兵医 疗保险费、 2025 年退 役士兵一 次性经济 补助、2025 年退役士	207.4			207.4							

				兵体检费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25 年军转干部医疗费、昌州财办社[2024]10号 2025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	139.24		3.24	136								
208	09	99	其 他 退役安置支出	昌州财办社[2024]11号 2025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	10			1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			1.5								
208	28	04	拥军优属	2025 年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	1.5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8			5.58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5.58			5.58								
210	14	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昌州财社[2024]74号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	5.58			5.58								
			合 计		1218.11		3.24	1214.87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7	0.7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1	0.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0.6	0.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	0.6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昌州财社 [2023]73 号 提前 下达 2024 年自治区 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	57.25	57.25			57.25				
昌州财社 [2023]55 号 2024 年中央财 政优抚对 象医疗保 障经费预 算	0.89	0.89			0.89				
	总计	58.14			58.14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85.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1485.1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24.36 万元，占 48.78%，比上年预算增加 165.93 万元，增长 29.7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及公务员医疗缴费比例提高，义务兵优待金增加，军转干部医疗补助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41.61 万元，占 43.20%，比上年预算增加 23.16 万元，增长 3.74 %，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调标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61 万元，占 4.11%，比上年预算减少 2.78 万元，下降 4.36%，主要原因是基本账户无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58.14 万元，占 3.91%，比上年预算增加 7.57 万元，增长 14.97%，主要原因是使用 2024 年结余资金支付优抚对象生活费导致 2025 年优抚补助资金结余。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485.1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8.86 万元，占 14.06%，比上年预算减少 37.85 万元，下降 15.34%，主要原因是 2024 退休一人。

项目支出 1276.25 万元，占 85.94%，比上年预算增加 231.73 万元，增长 22.1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入伍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纳入预算，新增优抚对象并增发优抚补助。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65.9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5.9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6.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退役士兵安置、退役军人事务管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生活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 17.19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和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2.4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365.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86 万元，占 10.83%，比上年预算减少 98.85 万元，下降 40.07%，主要原因是 2024 退休一人工资社保减少，春节八一慰问驻军部队和优抚对象及拥军优属活动经费未纳入预算。

项目支出 1218.11 万元，占 89.17%，比上年预算增加 173.59 万元，增长 16.6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入伍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纳入预算，新增优抚对象并增发优抚补助。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36.3 万元，占 97.8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7.19 万元，占 1.26%。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2.48 万元，占 0.9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3 万元，下降 17.5%，主要原因是：退休一人社保缴费基数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6 万元，增长 259.17%，主要原因是：2025 年入伍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纳入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3.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3.6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217.6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369.53 万元, 下降 62.93%, 主要原因是: 使用新增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新增科目拨款。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207.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39.15 万元, 增长 23.27%, 主要原因是: 退役士兵人数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39.2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 下降 0.19%, 主要原因是: 7 名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 下降 37.5%, 主要原因是: 军休干部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08.5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79.03 万元, 下降 42.13%, 主要原因是: 人员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4 万元, 下降 93.4%, 主要原因是: 春节八一慰问经费未纳入预算。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2.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2.4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8万元，下降10.6%，主要原因是：退休一人。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7.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

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5 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政办发〔2012〕4 号-关于转发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办法》的通知及昌州财办社[202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8.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义务兵家属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258.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50 人

补贴标准：2.2 万元

补贴范围：义务兵家属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2024-2025 年入伍的义务兵家属，通过发放优待金，提高义务兵家属生活质量，增强义务兵及

家属的幸福感、获得感和荣誉感。

2.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3]91号 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4]75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昌州财社[2023]73号 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昌州财社[2024]9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577.7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优抚对象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577.7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311人

补贴标准：按相应标准发放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自治州、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审批通过后，各乡镇按标准录入优抚对象资金管理平台，财政局审核通过，提交金融机构通过打卡方式发放到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优抚对象，通过发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质量，增强义务兵及家属的幸福

感、获得感和荣誉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3. 项目名称：2025 年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民发〔2016〕95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合计 1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25 人

补贴标准：3.4 万元

补贴范围：退役士兵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2025 年退役士兵通过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提高退役士兵生活质量，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增强退役士兵及家属的幸福感和荣誉感。

4. 项目名称：2025 年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费合计 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8 人

补贴标准：按照退役军人服役年限计算补缴月数，补缴金额按照补缴时自治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缴费基数 60% 确定。

补贴范围：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

补贴方式：医保账户

发放程序：先由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经县医保局核算后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补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对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费，保障退役士兵权益，依法合理解决广大退役士兵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动退役军人工作全面发展。

5. 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发〔2001〕3 号-关于印发《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暂行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补助合计 3.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48 人

补贴标准：7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

补贴方式：发放慰问品等方式

发放程序：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通过发放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管理服务补助费，提高军转干部就业创业能力，增强军转干部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荣誉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6. 项目名称：2025 年军转干部医疗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发〔2015〕210 号《关于加强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军转干部医疗补助合计 13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48 人

补贴标准：按医疗标准

补贴范围：军转干部

补贴方式：医保账户

发放程序：乡镇服务站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根据医疗保障政策，给予军休干部同等医疗待遇，给予与安置地同职级退休干部同等的医疗服务照顾，增强军队专业干部的幸福感、获得感和荣誉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7.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军休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办法》、《军队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服务管理办法》及昌州财办社[2024]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补助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2 人

补贴标准：军休干部遗属 4470 元/月，无军籍职工 7831

元/月。

补贴范围：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按标准按月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通过发放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生活补助，提高增强军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的幸福感和荣誉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8. 项目名称：2025 年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立功受奖送喜报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现役军人家属个人和家庭的慰问合计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6 人

补贴标准：荣获个人二等功 5000 元/人；荣获个人三等功 1000 元/人。

补贴范围：现役军人家属

补贴方式：走访慰问及打卡方式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

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现役军人家属，通过发放立功受奖奖金，增强现役军人责任感，提高家属生活质量，增强现役军人和家属的幸福感和荣誉感。

9. 项目名称：退役士兵体检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退役军人发电[2023]7号关于对部分退役人员进行健康体检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部分退役士兵体检费合计 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20 人

补贴标准：0.12 万元

补贴范围：对部分退役士兵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对木垒县 20 名退役士兵进行体检，体现对退役士兵的关爱，保障他们的身体健康。

10.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4]74 号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政办发〔2012〕53 号-《关于印

发自治州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5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优抚对象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5.5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补贴人数：63 人

补贴标准：按个人自付费用的 80-100%补助

补贴范围：63 名重点优抚对象

补贴方式：打卡方式

发放程序：乡镇服务站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63 名重点优抚对象，通过补助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费用，解决就医和生活困难，增强重点优抚对象的幸福感、获得感和荣誉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11. 项目名称：2025 年地方伤残人员伤残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抚恤优待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1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地方伤残人员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1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财力

补贴人数：17 人

补贴标准：按实际标准发放

补贴范围：地方伤残人员

补贴方式：打卡发放

发放程序：先有乡镇上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已审批通过符合条件的地方伤残人员，通过发放伤残补助，提高地方伤残人员生活质量，增强地方伤残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和荣誉感。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数为 0.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下降 36.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未安排此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未安排此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4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公务车未修理无法正常行驶减少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每年基本无公务接待活动，不产生接待费。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58.1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8.1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昌州财社[2023]73 号——2024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 57.25 万元，主要用于：对优抚对象庭的生活补助。
2. 昌州财社[2023]55 号——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89 万元，主要用于：对优抚对象的医疗补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46 万元，下降 73.18%。主要原因是单位自有资金未在统计范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 7.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8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使用木垒县教育局综合楼 400 平方米办公用房）。

2. 车辆 1 辆，价值 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6.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8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1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85.11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218.1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联系人		刘月华		联系电话：	18890880238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等的接收安置工作，落实安置政策，保障退役军人顺利融入地方。做好 9 个驻军部队 89 名重点优抚对象和困难退役军人春节八一建军节慰问工作。 目标 2：就业创业扶持：组织开展退役军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提供就业指导和服务，搭建就业创业平台，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目标 3：落实各类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政策；对生活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进行帮扶援助。及时发放 17 名地方伤残人员伤残抚恤金，312 名优抚对象生活补助，25 名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高原补贴，25 名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目标 4：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协调处理相关诉求，化解矛盾问题，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及时做好 57 名军转干部、军休干部、伤残退伍军人工医疗保险核定与缴纳。 目标 5：组织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弘扬英烈精神；做好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等工作。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41.61	
			本级安排	782.5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合格率	=100%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服务优抚对象人数	≥311 人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拥军优属活动次数	≥2 次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打造拥军示范品牌点数量	≥1 个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100%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费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对木垒县符合条件的部分退役士兵及时缴纳医疗费，使退役士兵到达退休年龄后及时享受退休金，进一步提高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缴医疗保险的部分退役士兵数量	>=2 人	计划标准	2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医疗报险补缴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缴医疗保险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医疗保险补助缴纳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补助标准	<=518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518 元/月/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险缴纳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达到退休年龄部分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8.6	其中：财政拨款	258.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计划向义务兵家属发放义务兵家属优待补助经费，保障义务兵家属生活水平。通过下拨义务兵家属优待补助经费，提高义务兵家属生活质量，保持现役军人队伍基本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义务兵家属人数	≥50 名	计划标准	104 名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9%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2.2 万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2.2 万元/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义务兵家属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及家属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向木垒县 6 名立功受奖送喜报人员发放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补助经费，提高现役军人荣誉感、幸福感和获得感。通过下拨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补助经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立功受奖送喜报奖金人数	≥5 名	计划标准	3 名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三等功送喜报慰问金额	≤ 1000 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1000 元/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现役军人及家属荣誉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现役军人及其家庭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180		其中：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计划向 2025 年春季、秋季退役士兵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经费、高原补贴及部队服役期间立功受奖的增发部分，保障退役士兵生活待遇，通过下拨退役士兵补助经费，提高退役士兵生活质量，保持退役士兵生活基本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退役士兵补助人数	≥25 人	计划标准	2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发放高原补贴人数	≥15 人	计划标准	2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9%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3.4 万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3.4 万元/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立功受奖的增发部分标准	≥ 0.15 万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0.15 万元/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军转干部等人医疗费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136		其中：财政拨款	13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缴纳木垒县 57 名军转干部等人医疗费，使军转干部等人及时享受医疗相关政策，解决就医问题。通过这项保障措施，可以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好我县军转干部等人的就医权益，为他们提供服务和帮助。对聚集总目标，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保险补助人数	=57 人	计划标准	57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军转干部医疗补助发放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2 个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标准	根据缴费基数	计划标准	106.5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投诉率	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转干部就医保障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地方伤残人员补助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下拨地方伤残人员伤残补助经费，提高地方伤残人员生活保障待遇。2、通过下拨地方伤残人员伤残补助经费，提高伤残人员生活质量，保持伤残人员生活基本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地方伤残人员人数	≥17个	计划标准	17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伤残补助下拨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根据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17.04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伤残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伤残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577.79		其中：财政拨款	577.7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的平均生活水平，解决优抚对象生活困难的问题。按标准、按要求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金。这项保障措施，可以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好全区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为我们优抚对象提供服务和帮助，充分发挥了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对聚焦总目标，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优抚对象人数	≥311个	计划标准	31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下拨时间	2025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根据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17.04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5.58		其中：财政拨款	5.5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缓解优抚对象医疗难的问题。目标 2：这项保障措施，可以促进社会公平，切实维护好全区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权益，为我们重点优抚对象提供服务和帮助。目标 3：对聚集总目标，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这特殊的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优抚对象人数	≥57个	计划标准	80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下拨时间	2025 年 12 月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根据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5.87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军转干部服务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3.24		其中：财政拨款	3.2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离队报到、档案结转、年度身份认证、组织生活等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开展； 2.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就业招聘、就业创业典型宣传、创业服务； 3.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重大节日走访慰问、个案帮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转干部人数	≥48个	计划标准	48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下拨时间	2025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根据标准发放	计划标准	5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体检费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2.4		其中：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对退役士兵的体检，更好了解退役军人身体健康状况。2：对退役士兵进行体检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心关爱，对聚集总目标，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体检人数	≥20个	计划标准	20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时间	2025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1000元/元/人	计划标准	1000元/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军休安置补助			项目负责人		木沙江	
项目资金（万元）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下拨各项军休经费，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生活保障待遇。2、通过下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数量指标	补助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时间	2025 年 12 月前	计划标准	按时下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成本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7831 和 4470 元/元/人	计划标准	831 和 4470 元/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遗属和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2 月 24 日